



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年12月5日

發稿單位：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黃榮德

桃園地檢署召開桃園地區醫事人員座談會

醫法交流醫預法等議題 凝聚共識維護醫療環境

本署為防制醫療暴力、因應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下稱醫預法）之施行適用，自民國112年起指派專責主任檢察官擔任醫療聯繫平台窗口，負責協助相關醫療案件之處理及聯繫。醫預法自113年1月1日施行迄今，本署為保障醫護人員執業安全及傾聽醫護心聲，於昨(4)日下午在本署召開司法改革民意座談會，邀集桃園市政府衛生局、警察局、桃園市醫師公會、中醫師公會、牙醫師公會以及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桃園療養院、國軍桃園總醫院等地區醫療院所等醫、法及行政各界代表，透過公私協力廣納建言，共同提升醫療環境的品質與維護醫病權益。

俞秀端檢察長主持會議時表示醫病雙方常因對於醫療行為之認知差異而引起醫療爭議，造成醫病關係緊張，醫預法施行後的強制調解程序，提供醫病雙方一個專業的溝通平台，確實有效解決醫療爭議；醫、法均為專業領域，需要彼此相互交流發現問題，本次座談會目的就是透過橫向聯繫，廣納建言，讓醫療案件皆能公正妥適處理，減低對於司法程序的誤解。會議中，對於醫療案件等相關議題，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江玉琴科長、桃園市醫師公會吳家淦理事長、中醫師公會廖奎鈞理事長、牙醫師公會余炘遠副理事長、桃園療養院李俊宏副院長、林口長庚醫院內科部田亞中部長及桃園醫院林主一醫師皆紛紛發言，並就舉辦本次座談會表示肯定之意。本署王柏淨主任檢察官亦就醫預法處理醫療爭議規定、施行前案件

移付調解可能性評估及醫療暴力案件處理提出報告。隨後，在對於有關醫預法施行前已偵查中得適用調解程序及檢察官得就醫療爭議案件函詢醫事公會、專科學會或醫療機構促使醫療案件進行偵辦之提案，與會代表發言踴躍討論熱烈，最終凝聚共識通過提案提供辦理相關事項之依據。

本署推動司法民意座談會首次結合醫事人員，針對現行司法對於醫療相關案件之法制及執行，直接面對面聽取民間醫事人員建言，促進醫法交流，本署也會持續透過醫療聯繫平台，讓各醫事公會及醫療機構與本署得以就醫療案件相關問題即時聯絡溝通，提升醫療環境的安全及建立良好的醫病關係。



圖1、桃園地區醫事人員司法改革民意座談會合影照片。



圖2、桃園地區醫事人員司法改革民意座談會合影照片。。



圖3、本署王柏淨主任檢察官報告醫預法處理醫療爭議規定及施行前案件移付調解可能性評估。



圖4、本署王柏淨主任檢察官報告醫預法處理醫療爭議規定及施行前案件移付調解可能性評估。



圖5、桃園市醫師公會理事長吳家淦醫師聽取報告後提供建言。



圖6、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江玉琴科長協助回應目前行政作業流程。